

证券代码：871879

证券简称：瑞安云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成都市武侯区望江路 1 号中海广场十楼公司大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川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38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规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总监戴侣峻先生，向股东会汇报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总结分析 2025 年度财务运营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，公司财务总监戴侣峻先生向股东会汇报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以及《成都

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经营亏损，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：-28,721,448.70 元，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19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红霞、汪衍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1、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2、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、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；

3、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8 日